

深圳市福田区科技创新局

关于区政协六届二次会议第 20220025 号《关于推动福田创建产学研基地的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杨丽艳委员：

衷心感谢委员对福田科技工作的关注与支持，您提出的“关于推动福田创建产学研基地的提案”内容很有针对性，也很有代表性。我局对提出建议非常重视，组织了区委组织部、区发改局、区工信局、区人才局、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等相关单位对建议进行研究讨论，现结合相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关于“整合资源，为高校落地和产学研基地创办提供基础空间”的相关情况

一是加大产学研政策扶持力度。根据福田区“20+8”产业集群的发展定位和目标，从科技研发、应用示范项目建设、企业发展、产业空间等方面制定了“1+9+N”产业高质量发展支持政策，并于今年6月正式发布。如《深圳市福田区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集群发展若干措施》中新能源产业支持政策，鼓励“区内企业、高校及科研院所、产业联盟等搭建新能源领域公共服务平台，提供检测检验、标准制定、供应链管理等公共技术服务”，

对获得生产性服务业公共服务平台发展扶持资金的给予 50%最高 500 万元配套支持。目前已引进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的中国南方核科学与技术创新中心、华为数字能源有限公司建设的综合能源实验室、西门子能源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建设的西门子能源深圳创新中心等，大部分创新中心都整合了国内外高校或研究院的先进技术，搭建了全球领先的产学研中心。

同时，围绕智能终端、智能机器人产业集群的发展，我区已研究制定了“核心技术攻关支持”措施，鼓励智能终端、智能机器人企业与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建立“整机+关键零部件”协同攻关机制，按照市级相关部门支持资金给予 50%配套，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鼓励智能终端、智能机器人龙头企业采用“揭榜挂帅”形式，引入高校、科研院所的科技资源，针对性开展关键核心技术突破，推动产学研深度合作，构建高效的创新资源共享网络。

二是我区目前已提供深业上城 1 号塔楼第 4.5 层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深圳研究院使用、深业上城 1 号塔楼第 20、22 层于深圳国际金融科技研究院使用、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B 栋 14、15、16 层于深圳高等金融研究院使用、使用面积共 16564.21 平方米。由于福田区政府产业空间资源有限，后续我区各产业部门将持续联动配合解决产学研场地需求。

二、关于“创新政策和管理模式，打造国际化高端人才“蓄水池”的相关情况

为创新人才政策，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我区率先优化出台英才荟 3.0，即《关于进一步实施福田英才荟计划若干措施》。该政策包含人才输入、人才成长、人才服务、产业人才、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专项、公共领域人才等 6 部分共 74 项政策，是全市覆盖范围最广，奖励力度最大的人才政策体系之一。其中，涉及“产学研”基地建设和“校企人才培养”的政策主要包括：

一是大学生实习基地补贴。鼓励辖区重点企业建立大学生实习基地，按照大专生每人 1000 元/月（限深圳院校应届生和深圳生源），本科生每人 1500 元/月，硕士生每人 2500 元/月，博士生每人 4500 元/月给予实习基地补贴，每名实习生补贴累计最高 6 个月。港澳台籍实习生补贴提高 50%。对实习基地企业实行淘汰考核机制。

二是院士（专家）工作站补贴。对辖区新设立的院士（专家）工作站，在获得市级资助的基础上，给予 50% 配套补贴。

三是博士后科研机构补贴。对辖区新设立的博士后工作站、博士后流动站、创新实践基地，在市级资助基础上，给予 50% 的配套补贴。

四是技能人才培养载体补贴。对辖区技能大师工作室、技师工作站、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在市级项目资助基础上，给予 50% 的配套补贴。

五是人才短期居住服务。建立福田人才驿站（青年驿站），为来福田区创新创业的人才提供最长 7 天-60 天的居住服务。

六是联合培养人才。在深方园区内本校下属的研究院、实验室等研发机构从事科研工作的香港高校本部在读全日制硕博博士研究生及博士后工作人员，每年按香港高校提供的生活补贴

标准额外提供 1:0.5 的生活补贴，并提供 10000 元/人/年的学术活动专项补助。如认定为福田英才，还可以享受包括住房保障、医疗保健服务、子女入学支持等多项人才服务。

接下来，我区人才工作将结合提案建议，加大对“产学研”基地和“校企人才培养”支持，做好企业人才服务保障。一是**加快兑现人才扶持政策**。积极优化 2022 年福田英才荟 3.0 政策，全面简化受理方式，加大人才政策宣传，并做好人才政策申报辅导工作，让人才切实享受到政策红利。二是**加大产业人才引进和培养**。依托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这一国家战略平台，发布急需紧缺人才目录清单，加大深港人才交流合作，通过举办行业人才沙龙、主题论坛、项目路演、人才培养、学习交流等人才活动，营造良好创新创业生态。

三、关于“进一步支持和推动企业与高校开展产学研合作”的相关情况

（一）有关出台专项政策支持创新科技企业发展事宜。

为加快构建科研机构体系，提升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水平，我区制定有创新载体支持政策，激励企事业单位承担国家、省、市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等重大创新载体任务。近年来，创新载体支持政策成效显著，我区科技创新水平日益增强，科技创新氛围稳步提升，创新载体数量从 2019 年 182 家增长到 2021 年 310 家，增长了 70.33%，全市排名第 3。鼓励贵单位建设创新

平台，承担国家、省、市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等重大创新载体任务的，最高可获得我区创新载体政策支持 2000 万。

（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事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以及市财政局相关采购政策规定：“政府采购应当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及“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采用任何方式，阻挠和限制供应商自由进入本地区和本行业的政府采购市场”。为此，我区将严格落实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市场秩序、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工作。

（三）有关税收优惠政策事宜。

根据国务院有关规定，各地区不得自行制定税收优惠政策。对于国家出台的支持产学研发展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我区将予以落实。

特此汇报。

福田区科技创新局

2022 年 9 月 27 日

（联系人：陆桂鑫 联系电话：23949461）